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FENG MOTOR GROUP COMPANY LIMITED*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89)

2009年年度業績公告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本集團」或「東風汽車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零八年的比較數字。

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年度業績公告中所有有關本集團的收入、溢利和其他財務資料的提述，包括已按比例合併或以其他方式於本年報所載的財務資料反映本集團及相關東風合資公司的收入、溢利和其他財務資料。除上文所述及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中所有有關東風汽車集團的資料，包括本集團成員直接或間接擁有股本權益的本集團和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繫人)的資料(不論本集團成員在那一層面於該等公司具有所有權或其於該等公司所擁有的權益比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列)
收入 — 銷售貨物	4	91,758	70,569
銷售成本		<u>(74,274)</u>	<u>(58,688)</u>
毛利		17,484	11,881
其他收入	5	1,520	1,228
銷售及分銷成本		(4,297)	(3,379)
管理費用		(3,138)	(2,655)
其他費用淨額		(3,110)	(1,970)
財務費用	7	(245)	(393)
應占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95	95
稅前溢利	6	<u>8,409</u>	<u>4,807</u>
所得稅開支	8	(1,671)	(647)
年內溢利		<u><u>6,738</u></u>	<u><u>4,160</u></u>
年內溢利應撥歸: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6,250	3,955
少數股東權益		488	205
		<u><u>6,738</u></u>	<u><u>4,160</u></u>
股息	9	<u><u>776</u></u>	<u><u>388</u></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占每股盈利:10 年內基本		<u><u>72.54 分</u></u>	<u><u>45.90 分</u></u>
年內攤薄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列)
年內溢利	<u>6,738</u>	<u>4,160</u>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30	-
相關所得稅開支	(7)	-
年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	<u>23</u>	<u>-</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6,761</u>	<u>4,160</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應歸撥：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6,264	3,955
少數股東權益	497	205
	<u>6,761</u>	<u>4,16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03	18,390
租賃預付款項		754	671
無形資產		2,001	1,758
商譽		479	483
于聯營公司權益		896	7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4	137
其他長期資產		1,081	1,128
遞延稅項資產		1,366	795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5,444</u>	<u>24,149</u>
流動資產			
存貨		8,741	9,356
貿易應收款項	11	1,685	2,101
應收票據		10,667	6,5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49	3,772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592	4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17	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10	-
已抵押銀行結餘和定期存款		3,405	1,6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379	12,431
流動資產總額		<u>60,245</u>	<u>36,300</u>
資產總額		<u><u>85,689</u></u>	<u><u>60,44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列)
權益及負債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權益			
已發行股本		8,616	8,616
儲備		6,433	5,702
保留溢利		11,459	7,349
擬派末期股息		776	388
		<hr/>	<hr/>
		27,284	22,055
少數股東權益		3,271	2,837
		<hr/>	<hr/>
權益總額		30,555	24,892
		<hr/>	<hr/>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4,424	1,781
其他長期負債		16	27
準備		102	129
政府補助金		94	83
遞延稅項負債		62	80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4,698	2,100
		<hr/>	<hr/>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8,414	10,275
應付票據		7,391	6,3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391	8,283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503	333
計息借貸		7,217	6,919
政府補助金		-	23
應付所得稅		1,673	779
準備		847	537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50,436	33,457
		<hr/>	<hr/>
負債總額		55,134	35,557
		<hr/>	<hr/>
權益及負債總額		85,689	60,449
		<hr/>	<hr/>
淨流動資產		9,809	2,843
		<hr/>	<hr/>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253	26,992
		<hr/>	<hr/>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權益					總計	少數股東 權益	總權益
	已發行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末期 股息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按之前呈報）	8,616	1,363	2,792	4,554	388	17,713	2,686	20,399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影響	-	33	-	(24)	-	9	-	9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u>8,616</u>	<u>1,396</u>	<u>2,792</u>	<u>4,530</u>	<u>388</u>	<u>17,722</u>	<u>2,686</u>	<u>20,40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955	-	3,955	205	4,160
撥至儲備	-	-	748	(748)	-	-	-	-
東風汽車公司向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的被 收購方注資	-	766	-	-	-	766	-	766
收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	(2)	(2)
共同控制實體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7	7
少數股東資本投入	-	-	-	-	-	-	38	38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97)	(97)
已宣告及支付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	(388)	(388)	-	(388)
擬派末期股息	-	-	-	(388)	388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u>8,616</u>	<u>2,162*</u>	<u>3,540*</u>	<u>7,349</u>	<u>388</u>	<u>22,055</u>	<u>2,837</u>	<u>24,892</u>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權益						少數股東	總權益
	已發行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末期	總計	權益	
	股本				股息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按之前呈報）	8,616	1,363	3,540	7,458	388	21,365	2,837	24,202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影響	-	799	-	(109)	-	690	-	69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已重列）	8,616	2,162	3,540	7,349	388	22,055	2,837	24,89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14	-	6,250	-	6,264	497	6,761
撥至儲備	-	-	1,364	(1,364)	-	-	-	-
東風汽車公司向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的被收購方注資	-	150	-	-	-	150	-	150
就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所支付的收購對價	-	(797)	-	-	-	(797)	-	(797)
少數股東資本投入	-	-	-	-	-	-	79	79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142)	(142)
已宣告及支付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	(388)	(388)	-	(388)
擬派末期股息	-	-	-	(776)	776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16	1,529*	4,904*	11,459	776	27,284	3,271	30,555

* 該等儲備賬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綜合儲備人民幣64,33億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57.02億元）

財務報表附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東風大道特1號。

年內，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製造和銷售汽車、發動機及其他汽車零部件。

董事認為，本公司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是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東風汽車公司（「東風汽車公司」）。

2. 共同控制業務的業務合併及呈列基準

根據本公司與東風汽車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訂立的協議，本公司同意以人民幣7.97億元的現金代價收購東風汽車公司自主品牌業務（「自主品牌業務」）（「業務合併」）。根據中國有關國有資產的法律法規，業務合併的代價須基於中國註冊執業估值師對自主品牌業務的估值厘定。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自主品牌業務的估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7.97億元及人民幣7.92億元。業務合併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完成。

由於本公司及自主品牌業務在業務合併前後均受東風汽車公司共同控制，故收購自主品牌業務視為共同控制業務的業務合併。因此，自主品牌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原帳面值入賬，而本集團于收購自主品牌業務前的綜合財務報表亦已重列，以計入自主品牌業務的經營業績與資產及負債，猶如所收購業務一直為本集團一部份。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業績、本集團先前所呈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隨附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反映自主品牌業務收購情況的合併金額載列如下：

	本集團 (按之前呈報) 人民幣 百萬元	自主品牌 業務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合併調整 人民幣 百萬元	本集團 (經重列)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業績：					
收益 — 銷售商品	70,569	-	70,569	-	70,569
年內溢利／(虧損)	4,245	(85)	4,160	-	4,16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總資產	59,765	731	60,496	(47)	60,449
總負債	35,563	41	35,604	(47)	35,557
總權益	24,202	690	24,892	-	24,892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編制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批准並依然有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設解釋委員會的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該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萬位數。

該等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制，惟按公平值計量的外匯遠期及掉期合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期）起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

本集團於其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自取得共同控制實體的共同控制權當日起至該共同控制權終止日期按比例綜合入賬，包括於綜合財務報表逐項確認類似項目中各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應占份額。

所有集團內交易的收入、開支以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與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于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年內收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已按購入會計法入賬。該方法涉及分配業務合併成本至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辨認資產與已承擔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平值。收購成本按交易日期的付出資產、已發行股本工具和已產生或已承擔負債的公平值總額加直接應占收購成本計量。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所占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及淨資產的權益。所收購少數股東權益按母公司實體延伸法入賬，而所收購淨資產的代價與帳面值的差額則確認為商譽。

合併共同控制的業務時已合併本集團及所收購業務財務數據，猶如本集團於最早呈報的財務期間已收購該等業務。本集團及所收購業務的淨資產按控制方所認為的現時帳面值合併。概無就商譽或本集團於所收購業務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平值淨額超逾共同控制業務合併時的收購成本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綜合值與所收購業務在共同控制業務合併時之帳面值的差額於本集團儲備賬扣除。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本年度財務報表。除若干情況下須新訂及修訂會計政策而須額外披露外，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款項 — 歸屬條件及註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完善金融工具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披露 — 分部資產資料披露(早期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列報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方式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金融工具的呈列方式 — 可出售金融工具及清算產生的責任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重估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嵌入式衍生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畫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客戶資產轉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零八年五月)	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 載列於二零零九年四月頒佈的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採用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新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的主要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規定來自附屬公司、聯繫人或共同控制實體的全部股息須於母公司獨立財務報表的損益表內確認，惟不再要求區分收購前後的溢利。然而，本公司派息時須考慮有否減值跡象。該修訂可提早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號(修訂本)容許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者按認定成本計量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由於本集團並非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故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續)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款項 — 歸屬條件及註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闡明歸屬條件僅限於服務條件及業績條件，任何其他條件均不屬歸屬條件。倘獎勵因未能滿足公司或交易對手所控制的非歸屬條件而無法歸屬，則按註銷入賬。本集團並無訂立附有非歸屬條件的股份付款計畫，故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披露 — 完善金融工具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須額外披露公平值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對於按公平值確認的所有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入賬之項目的公平值計量須採用三級公平值計量法的參數來源分級披露。此外，第三級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層級間的重大轉換均須載列期初及期終結餘對賬。修訂亦闡釋了有關衍生工具交易及流動資金管理所用資產的流動風險披露規定。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 *經營分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呈報，具體規定實體基於可供首席營運決策者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分部業績之用的業務分部數據呈報經營分部資料。該準則亦規定須披露有關分部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經營地區及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的收益的資料。本集團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確定的經營分部與之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所確定的業務分部相同。

本集團早已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中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當中闡明，僅在首席營運決策者所用計量包含分部資產的情況下方須呈報該等資產。

- (e)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的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介紹呈列及披露財務報表的變更。經修訂準則將擁有人及非擁有人的股權變動區分開來。股權變動將僅載列與擁有人所進行交易的詳情，非擁有人股權變動則單項呈列。此外，該準則亦引入綜合損益表，所有收支項目均可於損益內確認，所有其他已確認收支項目則均可直接于權益內確認，呈列於同一報表或兩個相聯報表均可。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續)

(f)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 借貸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規定，直接歸屬於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成本的借貸成本須資本化。由於本集團有關借貸成本的現有政策符合經修訂準則的規定，故該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並無任何財務影響。

(g)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方式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金融工具的呈列方式 —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算產生的責任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規定，可沽售金融工具及附有清算所產生特定責任的工具僅在滿足若干特性的情況下方可在有限範圍內歸類為權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則規定須披露有關此等歸類為權益的可沽售金融工具及責任的若干數據。由於本集團並無此等金融工具及責任，故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財務影響。

(h) 國際財務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 修訂國際財務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重估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嵌入式衍生工具

國際財務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修訂規定，實體須評估當將混合金融資產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類別剔除而重新分類時，是否須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自主合約中獨立出來。該評估須根據實體首次成為訂約方當日或修訂合約令合約現金流量大幅變動當日 (以較遲者為準) 之後的情況作出。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經修訂) 規定，倘嵌入式衍生工具無法單獨計量，則混合工具須整體仍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採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i)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 客戶忠誠度計畫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規定客戶忠誠度獎勵積分須入賬列為獲授獎勵之銷售交易的單獨組成部份。銷售交易所獲代價分配至忠誠度獎勵積分及銷售的其他組成部份。分配至忠誠度獎勵積分的金額參考信貸公平值厘定，遞延至贖回獎勵或清償負債為止。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客戶忠誠度獎勵計畫，故該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續)

(j)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 *房地產建造協議*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闡明房地產建造協定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確認為建造合約或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確認為商品或服務銷售協定的時間及方式。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參與任何房地產建造，故該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k)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提供有關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會計指引，包括闡明(i)對沖會計僅適用於海外業務與母公司間功能貨幣所產生的外匯差額；(ii)任何集團內實體均可持有對沖工具；及(iii)海外業務一經出售，有關投資淨額及視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的累計損益須於收益表內重新分類為重新分類調整專案。由於本集團並無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故該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l)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 *客戶資產轉移*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提供有關持續獲供應商品或服務或同時獲商品或服務者自客戶取得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收購或建設該等專案之現金的會計指引。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該等交易，故該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續)

(m)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于二零零八年五月頒佈首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載列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除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 出售附屬公司控股權益的計畫外，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已採納所有修訂。除採納若干修訂會引致會計政策變更外，此等修訂對本集團概無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重要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闡明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歸類為持作買賣的資產及負債並非自動歸類為財務狀況表內的流動項目。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將術語「淨售價」改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規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

此外，租後按普通業務成本常規出售的持作租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租約到期時轉為存貨並列為持作銷售項目。

— 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金的會計處理及政府資助的披露：規定獲授政府貸款（無息或低於市場利息者）須入賬列作政府補助金。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貼現現金流量用作估計「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時須作出額外披露（例如所採用貼現率及增長率），該規定與貼現現金流量用作估計「使用價值」時的披露規定一致。

—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倘本集團有權獲取商品或已獲得服務，則宣傳及促銷活動開支確認為支出。

刪除「極少存在（如曾有）有力憑證可支援無形資產按直線法以外的攤銷法入賬」字眼。本集團重估無形資產的可用年期後認為直線法仍然適用。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經修訂)	<i>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i>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對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i>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i>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對首次採納者涉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數字披露的有限豁免</i>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i>股份支付款項 — 集團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款項的交易</i>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i>業務合併</i>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金融工具</i> ⁶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	<i>關連人士披露</i>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i>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i>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i>金融工具：呈列方式 — 供股份類</i>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i>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i>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i>最低資金預付規定</i> 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i>向擁有着分派非現金資產</i>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i>以股本工具結清金融負債</i>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修訂本)，載於二零零八年五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i>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 出售附屬公司控股權益的計畫</i> ⁴

除上文所述者外，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亦頒佈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主要修訂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旨在刪除不一致條文及厘清措辭。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準則或詮釋存在不同的過渡期。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有關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4. 銷售貨物收入及分部資料

銷售貨物收益

銷售貨物收益指經扣除增值稅（「增值稅」）、消費稅（「消費稅」）及其他銷售稅、經作出退貨及交易折扣撥備，並抵銷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後所售貨物的發票值。

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其三個可呈報分部如下：

- 商用車分部包括生產及銷售商用車、相關發動機及其他汽車零部件
- 乘用車分部包括生產及銷售乘用車、相關發動機及其他汽車零部件
- 公司及其他分部包括生產及銷售其他汽車相關產品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基於經營溢利或虧損評估，與綜合財務報表的經營溢利或虧損的計量方法一致。然而，本集團的資金（包括財務費用）及所得稅按組別管理，並不分配至經營分部。

由於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絕大部分綜合收入及業績來自中國市場，本集團綜合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收入占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銷售貨物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用車 人民幣 百萬元	乘用車 人民幣 百萬元	公司及其他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u>21,982</u>	<u>68,864</u>	<u>912</u>	<u>91,758</u>
業績				
分部業績	<u>151</u>	<u>8,579</u>	<u>(625)</u>	8,105
利息收入	44	259	51	354
財務費用				(245)
應占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96	68	31	<u>195</u>
稅前溢利				8,409
所得稅開支				<u>(1,671)</u>
年內溢利				<u>6,738</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0	2,214	382	3,076
- 無形資產	167	423	23	613
- 租賃預付款項	45	78	4	1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5	1,715	102	2,322
無形資產攤銷	86	190	91	367
存貨減值準備	(15)	21	13	19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140	23	15	178
保修準備	<u>205</u>	<u>485</u>	<u>-</u>	<u>690</u>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銷售貨物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重列)

	商用車 人民幣 百萬元	乘用車 人民幣 百萬元	公司及其他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u>20,980</u>	<u>48,660</u>	<u>929</u>	<u>70,569</u>
業績				
分部業績	<u>121</u>	<u>5,406</u>	<u>(723)</u>	4,804
利息收入	52	198	51	301
財務費用				(393)
應占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61	36	(2)	<u>95</u>
稅前溢利				4,807
所得稅開支				<u>(647)</u>
年內溢利				<u>4,160</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5	3,259	206	4,280
- 無形資產	50	374	74	498
- 租賃預付款項	121	30	49	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4	1,416	85	2,025
無形資產攤銷	30	160	62	252
存貨減值準備	147	54	-	201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198	65	29	292
保修準備	<u>139</u>	<u>275</u>	<u>-</u>	<u>414</u>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政府補助金及補貼	345	260
出售其他物料的收入淨額	483	455
利息收入	354	301
提供服務	29	28
其他	309	184
	<u>1,520</u>	<u>1,228</u>

6.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列)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74,274	58,688
存貨減值撥備	19	201
折舊	2,322	2,025
無形資產攤銷	367	2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31	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50	177
無形資產減值	1	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3	6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1	(229)
	<u>77,417</u>	<u>63,563</u>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須於以下期間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 五年內	107	205
- 五年以上	104	121
已貼現票據利息	42	62
短期債券利息	23	102
中期票據利息	34	-
	<u>310</u>	<u>490</u>
減：在建工程之資本化金額	(65)	(97)
利息費用淨額	<u>245</u>	<u>393</u>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即期所得稅	2,267	1,055
遞延所得稅	<u>(596)</u>	<u>(408)</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1,671</u>	<u>647</u>

(a) 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律及規定，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企業所得稅乃根據現行法規、相關詮釋和實務操作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7.5%至25%計算。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是外商投資企業，經相關稅務機關批准，由首個獲利年度開始，頭兩年豁免全部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減半。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實施後，該等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會繼續享有優惠所得稅率，而過渡期結束後，將採用25%標準稅率。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所得稅開支(續)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于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c)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主要就有關若干未來可扣減企業所得稅開支的暫時差異進行確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結算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適用於按中國(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國家)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前溢利的所得稅開支與本集團按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與實際所得稅稅率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列)	%
稅前溢利	<u>8,409</u>		<u>4,807</u>	
按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零八年：25%)計算	2,102	25.0	1,202	25.0
特定省份或地方的稅務優惠及較低稅率 (13.5)	(619)	(7.3)	(651)	
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的收入 (2.5)	(148)	(1.8)	(120)	
不可扣減企業所得稅的開支	42	0.5	39	0.8
未確認稅務虧損	294	3.5	177	3.7
按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	<u>1,671</u>	<u>19.9</u>	<u>647</u>	<u>13.5</u>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股息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90元 (二零零八年：人民幣0.045元)	776	388

本年度擬派之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于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占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占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列)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占年內溢利	6,250	3,955
	=====	=====
	股份數目	
	百萬股	百萬股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8,616	8,616
	=====	=====

由於年內並無任何攤薄事件，因此並無披露任何每股攤薄盈利數額。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商用車和乘用車銷售一般通過預付方式結算，即要求經銷商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預付。然而，對於長期大量購貨而還款記錄良好的客戶，本集團提供予該等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30日至180日。對於發動機和其他汽車零部件的銷售，本集團一般對其客戶提供30日至180日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後）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三個月內	1,351	1,493	108	162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294	593	7	8
一年以上	40	15	1	1
	<u>1,685</u>	<u>2,101</u>	<u>116</u>	<u>171</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990	987	4	4
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11)	55	-	-
撇銷不可收回金額	(72)	(52)	-	-
	<u>907</u>	<u>990</u>	<u>4</u>	<u>4</u>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減值並悉數準備面值總額人民幣7.78億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8.91億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其餘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是由於客戶出現財務困難或預期部分應收款項無法收回而產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的保障。

不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未到期且未減值	1,375	1,479	108	162
逾期少於三個月	14	23	7	8
	<u>1,389</u>	<u>1,502</u>	<u>115</u>	<u>170</u>

未逾期且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與眾多分散且近期並無欠款記錄的客戶有關。

12.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列)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三個月內	17,228	9,377	929	137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935	757	89	43
一年以上	251	141	6	11
	<u>18,414</u>	<u>10,275</u>	<u>1,024</u>	<u>191</u>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承諾

(a) 經營租賃承諾，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一年內	184	151	65	19
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653	490	262	75
超過五年	<u>3,447</u>	<u>1,783</u>	<u>1,216</u>	<u>720</u>
	4,284	2,424	1,543	814
	<u><u>4,284</u></u>	<u><u>2,424</u></u>	<u><u>1,543</u></u>	<u><u>814</u></u>

(b) 資本承諾

除上文附注13(a)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諾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呈報期結算日有以下資本承諾：

本集團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列)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已簽訂但尚未提撥準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u>1,638</u>	<u>2,539</u>	<u>178</u>	<u>-</u>
已授權但尚未簽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584</u>	<u>2,164</u>	<u>-</u>	<u>-</u>

財務報表附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或有負債

於呈報期結算日，未於財務報表提撥準備的或有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百萬元
具追索權已貼現銀行承兌匯票	997	816	465	-
具追索權已背書銀行承兌匯票	5,411	3,958	71	-
就授予以下各方的信貸向銀行提供的無償擔保：				
- 附屬公司	-	-	200	52
- 共同控制實體	571	622	1,083	1,121
- 聯營公司	45	53	-	-
- 其他第三方	18	9	-	-
待決訴訟	3	6	-	-
	<u>7,045</u>	<u>5,464</u>	<u>1,819</u>	<u>1,173</u>

董事認為，由於該等財務擔保合約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並不重大，故未將上述向銀行提供的擔保產生的金融負債入賬。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受董事會委託，向各位股東提交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度報告，以供審閱。

經歷二零零八年下半年下滑和低迷之後，中國汽車行業在二零零九年迅速恢復，並取得超乎預期的高增長，三月開始，行業月銷量突破100萬輛，繼九月、十月後，十二月銷量達到141萬輛，再創月度新高。而二零零九年全年，全國國內汽車生產企業銷售汽車約1364.48萬輛，同比增長約46.2%。

我們認為，二零零九年中國汽車行業的高增長，得益於宏觀經濟和行業振興政策的推動，但其根本動力來源於中國經濟多年持續增長所帶來的居民收入增長和積累，及由此促成的消費升級，中國汽車大眾化普及消費時代已經到來。

得益於良好的行業背景，以及管理層及員工的勤勉努力，東風汽車集團取得驕人的銷售業績。二零零九年，東風汽車集團累計銷售汽車約143.07萬輛，同比增長約35.1%，其中乘用車銷售約105.88萬輛，同比增長約45.6%；商用車銷售約37.19萬輛，同比增長約12.2%。除開交叉型乘用車和微型貨車，按可比口徑計算，東風汽車集團國內市場佔有率約為12.8%，和二零零八年基本持平。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917.58億元，同比增長約30.0%；年內溢利約為人民幣62.50億元，同比增長約58.0%。公司財務業績連續超出產銷業績增長，表明東風汽車集團經營效率持續提高，營利能力得以進一步鞏固和增強。

二零零九年，東風汽車集團繼續秉承穩健投資、適度擴張的原則，既適應市場迅速增長的需要，又避免盲目跟進導致成本失控，全年實際完成投資約63.00億元。截至二零零九年末，東風汽車集團總產能約為142.20萬輛。與此同時，東風汽車集團適應市場結構（包括區域結構、市場層次結構）變化的特點和趨勢，優化經銷網路佈局，調整行銷戰略，由此充分享受市場成長的機會，鞏固並提升行業地位。

展望二零一零年，中國汽車行業仍將保持較快速度增長，而伴隨普及消費的新的市場特徵將進一步凸現並漸成趨勢，東風汽車集團將進一步調整產品結構和市場戰略，以適應這種總量和結構的變化。而在內部管理上，將進一步加強成本控制、品質管理，提高運營效率，尤其促進神龍公司和商用車業務的持續改善，實現經營管理、產銷和財務業績的持續全面進步。

董事長
徐平

中國武漢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業務概覽

I 東風汽車集團主要業務

東風汽車集團的主要產品包括商用車（重型卡車、中型卡車、輕型卡車和客車及與商用車有關的汽車發動機、汽車零部件和汽車製造裝備）和乘用車（基本型乘用車、MPV和SUV及與乘用車有關的汽車發動機、汽車零部件和汽車製造裝備）。此外，東風汽車集團還從事汽車及裝備進出口業務、金融業務、保險經紀業務和二手車業務等。

東風汽車集團的商用車業務創立於一九六九年，多年來處於中國商用車行業的領先地位。目前，東風汽車集團的商用車業務主要集中于東風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與日產自動車株式會社（通過日產（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合資公司)開展。

東風汽車集團的乘用車業務目前在本公司（通过东风乘用车公司）以及以下東風合資公司開展：東風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與PSA標緻雪鐵龍集團合資成立的神龍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與本田技研工業株式會社（部分通過本田技研工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合資成立的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東風汽車集團的乘用車發動機和零部件業務目前主要在東風汽車有限公司、神龍汽車有限公司、東風本田發動機有限公司、東風本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開展。

近年來，東風汽車集團加強新能源汽車業務，此項業務主要在東風電動車輛股份有限公司開展。

東風汽車集團的裝備製造業務目前主要在東風汽車有限公司開展。

東風汽車集團的金融業務目前主要在以下公司開展：本公司與日產自動車株式會社合資成立的東風日產汽車金融有限公司、本公司與東風汽車有限公司合資成立的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

1、 商用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東風汽車集團成員生產38種主要的商用車基本系列，包括32種主要的卡車基本系列和6種主要的客車基本系列。東風汽車集團生產的大部分商用車由東風汽車有限公司生產。東風汽車集團生產的商用車目前主要通過四大銷售和服務網絡進行銷售和服務，該銷售和服務網絡專為東風汽車集團生產的商用車提供銷售和售後服務，構成了中國最廣泛的商用車銷售和服務網絡之一。

東風汽車集團所生產的商用車發動機除主要供集團內部裝車外也對外銷售。東風汽車有限公司和東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生產東風系列和東風康明斯系列柴油和汽油商用車發動機。

東風汽車集團除生產發動機外，還生產系列商用車汽車零部件，包括傳動系統（主要包括變速箱、離合器和傳動軸等）、車身（主要包括所有衝壓件）和底盤（主要包括車橋、車架和底盤零件）、電子零部件和其他零部件。

2、 乘用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東風汽車集團成員生產的乘用車共有28個系列，其中包括18個轎車系列、5個MPV車型系列和5個SUV車型系列。東風汽車集團生產的乘用車目前通過遍佈全國的八個獨立管理的銷售和服務網絡進行銷售和服務，該八大銷售和服務網絡分別為一種品牌的乘用車提供銷售和售後服務，並由有關的東風合資公司或本公司管理。

東風汽車有限公司、神龍汽車有限公司 和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生產的乘用車發動機主要供內部裝車。東風本田發動機有限公司生產的乘用車發動機主要供外部銷售。

東風汽車集團除生產發動機外，還為乘用車生產系列汽車零部件，包括傳動系統（主要包括變速箱、離合器和傳動軸等）、車身（主要包括所有衝壓件）、底盤（主要包括車橋、車架和底盤零件）、電子零部件和其他零部件。

3、 其他業務

東風汽車集團也通過東風汽車有限公司從事汽車製造裝備的生產。東風汽車有限公司生產的裝備包括機床、塗裝設備、衝壓和鍛造模具以及量具和刀具。此外，東風汽車有限公司提供各種裝備的維修業務。

除上述業務外，東風汽車集團還從事汽車及裝備進出口業務、金融業務、汽車經紀保險業務和二手車業務等。

II 年報期間業務運營情況

1、 東風汽車集團整車產銷量及市場佔有率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東風汽車集團該年度整車生產量和銷售量分別為1,434,376輛和1,430,742輛。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公佈的統計數字，按國內汽車製造商商用車和乘用車的銷售總量計算，東風汽車集團二零零九年市場佔有率約10.5%。下表顯示東風汽車集團二零零九年商用車和乘用車產銷量及按照銷量計算的市場佔有率：

	生產量 (輛)	銷售量 (輛)	銷量市場佔有率 (%) ¹
商用車	378,948	371,931	11.2
卡車	339,604	332,677	11.2
客車	39,344	39,254	11.1
乘用車	1,055,428	1,058,811	10.2
基本型乘用車	853,990	853,327	11.4
MPV	30,535	30,106	12.1
SUV	170,903	175,378	26.6
合計	1,434,376	1,430,742	10.5

1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公佈的統計數字計算

2、 二零零九年東風汽車集團主要車型國內市場佔有率排名

	東風汽車集團 銷售車輛數 (輛)	國內市場 銷量排名 ²
重型卡車	114,108	3
中型卡車	50,713	1
輕型卡車	167,856	2
基本型乘用車	853,327	3
MPV	30,106	3
SUV	175,378	1

2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公佈的各集團統計數字計

3、 銷售收入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該年度的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917.58億元。

業務	銷售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占集團銷售收入 (%)
商用車	21,982	24.0%
乘用車	68,864	75.0%
其他	912	1.0%
合計	91,758	100.0%

III 銷售和服務網絡

東風汽車集團主要通過十二個品牌的銷售和服務網絡在中國進行汽車銷售和售後服務。這十二個品牌的銷售和服務網絡分別各銷售某一公司生產的汽車並進行售後服務，並由相關公司自行管理且獨立于東風汽車集團的其他成員。

商用車主要通過四大銷售服務網絡進行分銷和售後服務。

	品牌名稱	銷售網點 數量	售後服務 網點數量	覆蓋省份
東風汽車有限公司 (東風商用車公司)	東風(中重型)	292	604	32
東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風(輕型)	916	994	32
東風柳州汽車有限公司	東風(中重型)	172	598	29
東風日產柴汽車有限公司	東風日產柴	52	92	31

乘用車主要通過八大銷售和服務網絡進行銷售和售後服務。

	品牌名稱	銷售網點 數量	售後服務網 點數量	覆蓋省份
神龍汽車有限公司	東風雪鐵龍	292	306	32
神龍汽車有限公司	東風標緻	165	165	30
東風汽車有限公司 (東風日產乘用車公司)	東風日產	391	391	32
東風柳州汽車有限公司	東風風行	470	260	32
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	東風本田	260	260	32
鄭州日產汽車有限公司	鄭州日產	789	438	32
東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風(皮卡)	916	994	32
東風乘用車公司	東風風神	72	72	31

IV 產能、產能分佈及未來擴展計畫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東風汽車集團汽車整車總產能約為142.2萬輛，發動機總產能約為150萬台，其中商用車整車產能約40.2萬輛，商用車發動機總產能約為22萬台；乘用車整車產能約102萬輛，乘用車發動機總產能約為128萬台。

下表顯示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東風汽車集團汽車及發動機產能分佈詳情。

1、 商用車產能

1.1 整車：

公司	產能（萬輛）
東風汽車有限公司	39.4
東風日產柴汽車有限公司	0.2
東風特種商用車公司	0.6

1.2 發動機

公司	產能（萬輛）
東風汽車有限公司	22

2、 乘用車產能

2.1 整車

公司	產能（萬輛）
東風汽車有限公司	50
神龍汽車有限公司	30
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	18
東風乘用車公司	4

2.2 發動機

公司	產能（萬輛）
東風汽車有限公司	36
神龍汽車有限公司	38
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	18
東風本田發動機有限公司	36

根据对未来汽车市场发展预计和东风汽车集团发展规划，在不断提高产能利用率的前提下，东风汽车集团产能将逐步提升，以满足产品生产的需要，预计到二零一零年末汽车整车产能将提高到约170万辆。

V 二零零九年投資情況及未來兩年投資計畫

二零零九年，東風汽車集團按照審慎投資原則，嚴格投資管控，全年共完成投資約為人民幣63億元。圍繞以下重點方面穩步推進專案投資工作：

- (一) 合理安排新產品導入和新車型專項投入，根據行業發展趨勢和國家產業調整振興規劃的政策要求，適時推出適應市場的產品。
- (二) 在金融危機和國家政策刺激的雙重背景下，審慎處理產能建設投資，最大限度規避投資風險。
- (三) 加強自主品牌建設和自主研發能力投入，以適應東風汽車集團提升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的需要。

未來兩年將根據東風汽車集團戰略規劃和事業計畫，推進自主創新能力建設，合理安排新車型和新產品導入，循序推進產能建設，持續進行技術改造和技術提升，優化投資結構。預計二零一零年投資總額將超過人民幣90億元，二零一一年投資總額將超過人民幣120億元。

VI 研發與知識產權

(一) 新產品開發及自主研發

- 1、商用車領域：D310、D530平臺繼續進行天龍、大力神、天錦系列專案的適應性開發工作，進一步提升了dCi11、4H發動機及適用車型的品牌效應；完成了全新一代輕卡F91A的開發工作，年底順利實現投產；第三代東風系列輕卡研製及工業化專案，在成功投放市場後，繼續進行適應性開發工作，使東風輕型車水準達到國內領先。
- 2、乘用車領域：首款自主品牌B級三廂車風神S30完成了品質改進等各項開發工作，達成預期品質目標，順利實現投產和銷售；完成兩廂車開發工作，產品公告已發佈，並成功下線；發動機、其他級別平臺的開發也都在緊張進行中；各合資子公司的研發部門加快了新產品導入速度，東風本田思鉑睿、東風雪鐵龍C5等多款新車型開發成功並陸續投放上市，為集團的發展增加了後勁。
- 3、新能源汽車：全面推進EQ6111HEV基本型油電混合動力客車的產業化進程，完成十城千輛混合動力客車的研發、生產及運營工作；11米純電動客車完成開發，並在國內率先批量投放；B級混合動力轎車（BSG）完成開發和公告申報；EV純電動微型車完成項目策劃；加快大馬力CNG、LNG發動機的開發工作，加大乙醇燃料汽車開發力度，提升清潔燃料汽車的技術優勢。

(二) 科技創新能力持續加強

繼“東風1.5噸高機動性越野汽車研製”專案榮獲08年“國家科技進步獎”一等獎後，2009年，“東風混合動力城市客車節能減排關鍵技術”專案再次獲得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全年獲得“中國汽車工業科技進步獎”13項，其中二等獎3項、三等獎10項。

VII 履行社會責任

(一) 節能與環境保護

二零零九年，東風汽車集團各單位、公司切實落實節能減排責任，順利達成節能減排目標。與2005年相比，2009年萬元增加值能耗下降約36%，減少COD排放約25%，減少SO₂排放約35%。

(二) 安全生產

二零零九年，東風汽車集團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方針，認真落實安全生產責任制。全年安全事故較2008年同比下降約40%，無死亡事故發生。

(三) 維護員工合法權益

1、健全薪酬激勵體系。二零零九年，東風汽車集團完善以崗效工資為主體的薪酬制度。推進、落實勞務工薪酬制度優化，實現與其他員工同工同酬。

2、完善員工社會保障體系。2009年，東風汽車集團按時足額繳納各項社會保險金；完善了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並為全體員工建立了補充養老和醫療保險，為全體員工購買大病商業醫療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形成全面和全員的立體保險體系。

VIII 業務展望

中國汽車市場，尤其是乘用車市場已進入大眾消費時代，國內汽車市場將保持持續較快增長，同時將會伴隨新的市場結構特徵。

2010年國產汽車總銷量預計將達到1500萬輛以上。

而根據目前東風汽車集團的產能狀況和對未來市場形勢的判斷，東風汽車有限公司、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將在未來兩年著力提升產能，以滿足市場需要。

在產品方面，未來兩年，東風汽車集團在乘用車方面預計有8款左右新品推出，包括中高級轎車、中級轎車、緊湊型轎車、SUV和MPV等。商用車方面有2個系列的產品推出，其中包括中高檔輕卡和歐洲輕客。

同時東風汽車集團將努力提高運營效率和資源使用效率，力爭在行業中做到成本領先、品質領先、收益領先。使東風汽車集團能夠在產銷能力、市場影響力及財務業績等方面，不斷鞏固和提升在中國汽車行業的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以人民幣 7.97 億元的現金代價收購東風汽車公司自主品牌業務（以下簡稱自主品牌業務）。由於本公司及自主品牌業務在該收購行為前後均在東風汽車公司的共同控制下，因此收購自主品牌業務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相應地，自主品牌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原帳面值入賬，而本集團于收購自主品牌業務前的綜合財務報表亦因合併自主品牌業務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而重新編制，以計入自主品牌業務的經營業績與資產及負債，猶如所收購業務一直為本公司一部分。

財務業績概況

本集團本年的收入約為人民幣 917.58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705.69 億元增加約 211.89 億元，增長約 30.0%；年內溢利約為人民幣 62.50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39.55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22.95 億元，增長約 58.0%。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 72.54 分，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45.90 分增加約人民幣 26.64 分，增長約 58.0%。

本年，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 205.14 億元，比去年的約人民幣 72.70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132.44 億元，增長 182.2%。

收入

受國際金融危機影響，我國汽車市場從 2008 年 8 月份開始出現下滑和低迷，汽車工業發展面臨嚴峻形勢。2009 年，得益于宏觀經濟和行業振興政策的推動及國內汽車市場剛性需求釋放，我國汽車工業實現了快速恢復和發展，市場需求結構得到優化。2009 年 2 月份，中國汽車市場結束下滑勢頭，產銷量逐步回升，從 3 月份開始產銷量月月超過百萬輛，全年汽車產銷、乘用車產銷實現雙雙超過千萬輛的歷史性跨越。

2009 年，中國國內汽車生產企業全年銷售汽車約 1,364 萬輛，同比增長約 46.2%。其中乘用車銷售約 1,033 萬輛，同比增長約 52.9%，狹義乘用車（除去交叉型乘用車）銷售約 838 萬輛，同比增長約 47.2%；商用車銷售約 331 萬輛，同比增長約 28.4%，除去微型卡車，商用車銷售約 281 萬輛，同比增長約 22.7%。

東風汽車集團本期累計銷售汽車 143 萬輛，同比增長約 35.2%，其中乘用車（無交叉型乘用車）銷售 106 萬輛，同比增長約 45.6%；商用車（無微型卡車）銷售 37 萬輛，同比增長約 12.5%。按銷量計算，東風汽車集團國內市場佔有率約為 10.5%，其中乘用車約為 10.2%，商用車約為 11.2%。除去交叉型乘用車及微型卡車，東風集團市場佔用率約為 12.8%，其中乘用車約為 12.6%，商用車約為 13.2%。

本年，東風汽車集團汽車銷量增長幅度低於行業整體增幅，乘用車、商用車的市場佔有率較上年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為：（1）商用車方面，國內中重型卡車需求不足，低端經濟型貨車成為市場的主要增長點，東風集團缺乏相應的產品供應；（2）乘用車方面，在購置稅減半政策的刺激下，1.6L 及以下經濟型乘用車成為市場高速增長的主導力量，集團內東風本田汽車公司無相對應的產品銷售，其全年增幅僅 28.4%，不僅遠低於行業增幅，亦低於集團乘用

車整體增幅約 17 個百分點。另外，集團內有 1.6L 及以下經濟型乘用車銷售的神龍汽車公司銷量增幅高於行業增幅（不含交叉型）、東風日產乘用車公司則與行業增幅基本持平；（3）東風汽車集團整車產能利用率已達到 100.8%，產能的限制也對銷量的擴大產生了影響。

本年，本集團總銷售收入約人民幣 917.58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705.69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211.89 億元，增長約 30.0%。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銷售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車輛數目 (輛)	銷售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車輛數目 (輛)
乘用車	68,864	1,058,811	48,660	727,392
商用車	21,982	371,931	20,980	330,530
其他	912	不適用	929	不適用
合計	91,758	1,430,742	70,569	1,057,922

注：上表中的收入數字反映了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收入，汽車銷售數量未經按比例合併調整。

本年，本集團乘用車的銷售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 486.60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202.04 億元至約人民幣 688.64 億元，增幅約為 41.5%。其中乘用車整車銷售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 398.29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190.03 億元至本年約人民幣 588.32 億元，增幅約為 47.7%。

本年，東風汽車集團緊緊抓住市場回暖有利時機，積極調整產品結構，大力開拓市場。在產品線佈局方面，為適應市場新的變化及需求，快速拓展 1.6L 及以下排量乘用車產品，使品種達到 20 餘款，占乘用車總量的 65%。2009 年推出的東風雪鐵龍世嘉受到市場的熱捧，全年銷售超過 7 萬輛；東風日產新軒逸、新天籟一直處於供不應求的狀態，騏達+頤達保持穩定增長；為應對無 1.6L 及以下產品銷售帶來的不利局面，東風本田致力於差異化行銷策略，開展一系列卓有成效的行銷工作，新思域上市後在同級別車型（1.8L）銷量處於第一位，CR-V 已連續 3 年高居 SUV 銷量冠軍。此外，市場開拓工作更加細緻、深入，不放過每一個商機。在精耕細作傳統市場的同時，進一步深化二三線城市、農村市場開拓，創新行銷方式，提升銷售能力，進一步加強與政府及大型企業的合作，積極爭取政策支持和搶抓集團採購機遇，也是銷量及收入擴大的又一重要因素。

商用車銷售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 209.80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10.02 億元至約人民幣 219.82 億元，增長約 4.8%。其中商用車整車銷售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 180.02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16.34 億元至本年約人民幣 196.36 億元，增長約 9.1%。

2009 年上半年特別是一季度，受宏觀環境和總體市場情況影響，商用車銷售處於低迷狀態。下半年，世界經濟進入緩慢復蘇進程，我國經濟回升向好的基礎逐步穩固，市場信心顯著增強，投資保持較高增長，大宗物資運輸量穩步回升，對國內商用車需求形成有力支撐。集團緊緊抓住市場發展機遇，積極開拓市場，加速結構調整和技術升級，使下半年商用車銷售出

現穩健增長，且增速逐步加快。2009年下半年，集團銷售商用車 21 萬輛，比上半年銷售 16 萬輛增加約 5 萬輛，增長幅度約 31.3%；實現整車銷售收入約 120 億元，比上半年約 76 億元增加 44 億元，增長幅度約 57.9%。

為減少中重型商用車需求下滑帶來的不利影響，集團進一步調整重、中、輕品種結構，特別是適時推出的適應農村市場的部分車型取得良好市場效果。但由於高單價的中重型卡車所占商用車總銷售量比重下滑，銷售結構的變化致使商用車整車銷售收入的增幅低於銷量的增幅。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本年銷售成本總額約人民幣 742.74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586.88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155.86 億元；毛利總額約人民幣 174.84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118.81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56.03 億元，增長約 47.2%；毛利率從去年的 16.8% 上升 2.3 個百分點至本年的 19.1%。

本年，乘用車的毛利率從去年的約 19.0% 上升至本年的約 20.6%，乘用車整車的毛利率亦從去年的約 18.2% 上升至本年的約 20.7%。這主要因為（1）通過銷售結構的調整，毛利率較高的如東風雪鐵龍世嘉、東風日產新軒逸及騏達+頤達、東風本田 CR-V 銷量比重進一步增大；（2）原材料價格較 2008 年有一定程度的下降；（3）本集團持續實施降成本計畫，通過提高國產化率、採購及技術降成本等措施，抵消了因匯率變動帶來的 KD 件採購成本增加。

本年，本集團商用車的毛利率從去年的約 11.6% 上升至本年的約 14.1%，商用車整車的毛利率從去年的 11.5% 上升至本年的約 14.2%。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得益於（1）本年原材料價格低於上年同期水準，以及集團各單位採取的有成效的降成本措施；（2）儘管中重型商用車銷售比重下降，但集團毛利率較高的產品新型重卡東風天龍大力神及新型中卡東風天錦銷量的擴大，極大的改善了整體毛利率水準。該兩車型 2009 年分別銷售 48,820 台及 10,549 台，比 2008 年 38,333 台及 1,744 台分別增加 10,487 台及 8,805 台，分別增長約 27.4% 及 504.9%。

其他收益

本年，本集團其他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 15.20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12.28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2.92 億元。其他收益增加，主要由於（1）政府為支持汽車技術發展及汽車發展專案而給予的補助金增加約人民幣 0.85 億元；（2）鋼材和汽車零部件銷售業務的增加約人民幣 1.14 億元；及（3）本年銷售狀況良好，現金流充足，增加銀行定期存款令銀行存款利息增加約人民幣 0.53 億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年，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 42.97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33.79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9.18 億元；占銷售收入的比重，從去年的約 4.8%，減少約 0.1 個百分點至約 4.7%。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本年產銷兩旺，運輸成本提高；及為配合推銷多款新車型，增加廣告及展銷費用、市場開拓費用以及對經銷商的獎勵。

管理費用

本年，本集團管理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 31.38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26.55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4.83 億元。其原因主要是員工成本及無形資產攤銷費用的增加。本年股票增值權公允值攤分金額約為人民幣 0.19 億元，去年股票增值權公允值攤分金額錄得約人民幣 0.91 億元的回撥，由此導致管理費用的增幅增加約人民幣 1.10 億元。本年，由於銷量增加、本集團對管理費用的控制，管理費用占銷售收入的比重，從去年 3.8 % 下降 0.4 個百分點至 3.4%。

其他費用

本年，本集團其他費用約為人民幣 31.10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19.70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11.40 億元，主要由於(1)技術開發及轉讓費用由去年的約人民幣 14.50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6.37 億元至約人民幣 20.87 億元；及(2)本年因匯率變動產生匯兌損失約 0.31 億元，去年同期為匯兌收益約 2.29 億元；(3)因銷量增加，三包損失由去年的 4.14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2.76 億元至約人民幣 6.90 億元。

人工成本

本年，本集團人工成本(包括董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 39.60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32.41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7.19 億元，原因是汽車產銷量增長導致人工需求增加及一般工資福利上調。本年股票增值權公允值攤分金額錄得約人民幣 0.19 億元，去年股票增值權公允值攤分金額約為人民幣 0.91 億元的回撥，導致人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 1.10 億元。

折舊費用

近年來，本集團為拓展業務，持續加大產能的投入，增加廠房及機器設備的投資，使得本年折舊費用約為人民幣 23.22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20.25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2.97 億元。

財務費用

本年，本集團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 2.45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3.93 億元減少約人民幣 1.48 億元，主要是由於本年的貸款利率低於 2008 年。另外，集團採取發行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銀行票據貼現等低資金成本的融資方式，也有效降低了利息支出。

所得稅

本年，本集團所得稅支出約為人民幣 16.71 億元，較去年約人民幣 6.47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10.24 億元。本年實際稅率為 19.9%。較去年的實際稅率 13.5% 上升約 6.4 個百分點。實際稅率的上升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的若干成員的稅率因稅率政策變動而有所調升。

年內溢利

基於以上原因，本集團本年的股東應占溢利約為人民幣 62.50 億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39.55 億元增加約人民幣 22.95 億元，增長約 58.0%；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 72.54 分，較去年的約人民幣 45.90 分增加約人民幣 26.64 分，增長約 58.0%。本集團本年的淨利潤率(股東應占溢利占收入總額的百分比)約為 6.8%，較去年的 5.6%，增加約 1.2 個百分點。

本集團本年的淨資產回報率(股東應占溢利占平均淨資產的百分比)約為 25.3%，較去年的 19.9%，增加約 5.4 個百分點。

流動資金與資本來源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0,514	7,270
來自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2,994)	(8,05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640	889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160	106

本年，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 205.14 億元。該金額主要反映：(1) 扣除折舊和減值等非現金項目的稅前溢利約人民幣 110.30 億元；(2)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 46.35 億元；(3)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和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增加約人民幣 152.80 億元。本年，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表現強勁。

本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 129.94 億元。該金額主要反映(1) 為擴大產能和開發新產品，而購買約人民幣 30.11 億元的物業、廠房和設備；(2) 收購東風自主品牌乘用車項目支出約人民幣 7.97 億元；(3) 本年增加三個月或以上的定期存款約人民幣 84.96 億元。

本年，本集團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 26.40 億元，主要為(1) 集團本部本年發行中期票據 30 億元；(2) 支付股東約人民幣 3.88 億元的股息。

本年，本集團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即不計三個月或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約人民幣 101.60 億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和現金等價物達約人民幣 173.69 億元，現金和銀行存款(即包括三個月或以上的定期存款)約達人民幣 327.84 億元，比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 141.28 億元，強勁增加約人民幣 186.56 億元。本集團的淨現金(即現金和銀行存款減借貸)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 54.28 億元大幅增加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 211.43 億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產權比率(按總借貸為股東權益總額百分比計算)為42.7%，比二零零八年的39.4%提高了約3.3個百分點。

本集團本年的流動比率為1.19倍，比二零零八年的1.08倍有所提高。本集團本年的速動比率為1.02倍，比二零零八年的0.81倍有較大提高。

本集團本年加強存貨控制，存貨周轉天數為43天，比二零零八年的58天有較大改善。

本集團應收賬款(含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由去年的45天增加至49天，其中應收賬款(不含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由去年的11天下降至7天。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由去年的34天增加至42天。本集團利用主要由具信譽的銀行承兌的票據加強行銷力度。本集團對應收票據有嚴謹的管理規章制度，只接受具信譽及實力的客戶的申請，銀行承兌的票據由客戶的銀行承擔信貸風險。

股息

董事會建議針對二零零九年年度盈利每股份派人民幣9.00分(二零零八年：人民幣4.50分)的股息。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經公司股東于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

本公司已於2009年5月27日與母公司東風汽車公司簽署《收購協議》，同意收購其自主品牌業務。並於2009年7月1日，完成對母公司自主品牌以下相關業務及資產的收購：

- (1) 生產自主品牌乘用車所需要的衝壓、焊接、油漆、總裝在內的四大主要工藝的全套生產線設備；
- (2) 與生產自主品牌相關的物流和倉儲業務；
- (3) 汽車零部件供應商以及產品分銷網絡資源；
- (4) 生產自主品牌所涉及的相關人員；
- (5) 若干專利、實用新型、外觀設計和其他知識產權。

重大訴訟

截至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本集團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本集團的重大訴訟或索賠懸而未決、擬將進行或已進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年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暫停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合資格收取擬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合資格收取擬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尚未登記過戶檔的H股持有人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平先生、劉章民先生、周文杰先生、李紹燭先生及范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童東城先生、歐陽潔先生、劉衛東先生及朱福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樹義先生、吳連烽先生及楊賢足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徐平

中國武漢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 僅供識別